

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雇主责任保险附加自动承保新员工保险条款
注册号：C00019530922019103002031

本附加险保险合同须附加于各类雇主责任保险合同（以下简称“主保险合同”）。主保险合同所附条款、投保单、保险单、保险凭证以及批单等，凡与本附加保险合同相关者，均为本附加保险合同的构成部分。凡涉及本附加保险合同的约定，均应采用书面形式。**本附加险条款未约定事项，以主险条款为准；主险条款与本附加险条款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。**

本保险单扩展承保被保险人在保险期间内的新员工。被保险人应在新员工入职后的____天内，及时向保险公司申报新员工的投保信息及补缴相应的保费。